

证券代码：832711

证券简称：迪恩生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迪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7 月 3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费锴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2 人。

监事汪水华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

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浙江迪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等规则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迪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公司监事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。

浙江迪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16日